

航空航天工程学院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的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航空航天工程学院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获取(交易中心网址:<http://ggzy.guizhou.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7月30日 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编号(财政)：GZZT-2025-03-230

项目名称：航空航天工程学院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交易项目编号：P52000020250006JI

预算金额（元）：3000000.00

最高限价（元）：标包1:1500000.00，标包2:500000.00，标包3:100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1

标项名称：A包（扫描电子显微镜）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15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详见采购文件内容。

备注：

标项2

标项名称：B包（航空金属高效可控CMT电弧增材制造系统）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5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详见采购文件内容

备注：

标项3

标项名称：C包（航空飞行器综合系统仿真平台）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10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详见采购文件内容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 标包1: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达到验收标准 ， 标包2: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达到验收标准 ， 标包3: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达到验收标准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标项1:否

标项2:否

标项3: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标项1: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 供应商应为监狱企业, 供应商应为残疾人福利企业 ， 标项2： ， 标项3：

3. 申请人的一般资格要求：

标项1：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资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供应商提供2024年度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4年6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内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6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非纳税组织或纳税零申报的投标供应商提供相关佐证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和提供2024年6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新成立不满三个月的投标供应商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书面承诺，如不需

缴纳的，需出具有效的证明材料；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1）提供《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承诺书》（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2）根据《省发展改革委 省法院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投标供应商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取消其投标资格。（二）本项目所需特殊行业资质或要求：/（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四）本项目A包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具体内容为：参与本项目的产品制造商须为中小微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

标项2：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资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供应商提供2024年度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4年6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内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6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非纳税组织或纳税零申报的投标供应商提供相关佐证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和提供2024年6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新成立不满三个月的投标供应商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书面承诺，如不需缴纳的，需出具有效的证明材料；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1）提供《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承诺书》（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2）根据《省发展改革委 省法院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投标供应商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取消其投标资格。（二）本项目所需特殊行业资质或要求：/（三）本项目不

接受联合体投标。（四）本项目B包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否 ， 具体内容为： 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

标项3：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资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供应商提供2024年度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4年6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内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6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非纳税组织或纳税零申报的投标供应商提供相关佐证证明材料）的证明材料和提供2024年6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新成立不满三个月的投标供应商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书面承诺，如不需缴纳的，需出具有效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1）提供《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承诺书》（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2）根据《省发展改革委 省法院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投标供应商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取消其投标资格。（二）本项目所需特殊行业资质或要求：/（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四）本项目C包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否 ， 具体内容为： 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标项1：

标项2：

/

标项3：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7月10日 至 2025年07月17日 ， 每天上午00:00至11:59 ，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获取（交易中心网址：<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

方式：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使用数字证书登录网上交易大厅->文件下载板块(交易中心网址：<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7月30日 09时30分 （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交易中心网址：<https://ggzy.guizhou.gov.cn/>）

开标时间：2025年07月30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是否需要提交样品或现场踏勘：

标项1:否 ， 标项2:否 ， 标项3:否

2. 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

标项1：

贵州理工学院内

标项2：

贵州理工学院内

标项3：

贵州理工学院内

3. 其他事项：详见采购文件内容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贵州理工学院

地 址：贵州省贵安新区党武镇博士路

传 真：/

项目联系人：金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0851-8812668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贵州中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金融ONE（11栋）23层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边光昊、关卫华、王琴、刘思阳

项目联系方式：1879805155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边光昊、关卫华、王琴、刘思阳

联系方式：18798051557